

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1-047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6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林光耀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做出如下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公司编制了《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董事会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暂缓实施本溪卡倍亿汽车铝线缆建设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暂缓实施本溪卡倍亿汽车铝线缆建设项目是对当前行业发展新形势的应对，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暂缓实施本溪卡倍亿汽车铝线缆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6月24日